

第二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活动方案

第二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设科技创新组和文化创意组。由上海市教育委员会主办，由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上海市高等教育学会高职高专创业教育专业委员会、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上海市工业技术学校承办，由上海教育报刊总社《成才与就业》协办。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参赛方式和要求

（一）参赛对象为本市职业院校全日制在校学生（2024年应届毕业生视同为在校生）。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2人，不多于5人（含团队负责人），指导教师不多于2人。1名学生在同组别中只能担任1个项目（作品）的团队负责人。

（二）参赛作品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参赛作品必须是参赛选手原创作品，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参赛资格、所获奖项，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已获2021年、2022年上海市中职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种子赛道以及2023年第一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三）各有关学校负责审核参赛对象资格，严格开展参赛项目审查工作，确保参赛项目的合规性和真实性。

（四）国家双创示范基地、国家级和市级创新创业学院、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基地院校、入选国家“双高计划”或上海高职“双高”建设的学校、上海高教学会高职高专创业教育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上海市优质中职培育学校、上海市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特色示范学校、上海市院校创业指导站要当好先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大赛赛制

（一）大赛采用校级初赛、市级复赛、市级决赛三级赛制。

1. 校级初赛（9月）

校级初赛由各校负责组织。各校成立大赛组委会，由校领导牵头、相关部门共同参与，指定专门人员负责该项工作。各校经研究自行决定校级赛事的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在校赛选拔的基础上，推荐校内优秀作品参加市级复赛，每个组别复赛作品最多不超过10件。

2. 市级复赛（10月）

组委会组织专家委员会采用材料（参赛作品申报表和设计稿）评审的方式选出优胜奖、铜奖和银奖，以及晋级市级决赛的作品。

3. 市级决赛（11月）

市级决赛以现场路演和答辩的形式进行，组委会组织专家委员会进行现场评审，评出金奖。

（二）参赛组别

大赛分科技创新组和文化创意组。

1. 科技创新组

（1）参赛作品

科技创新组参赛作品应聚焦生活中的实际问题或服务模式、生产加工工艺中发现的问题，参赛团队充分发挥想象力和创造力进行创意设计，通过技术、创新模式等手段解决社会民生问题，体现以职业技能改变生活的理念。

（2）建议类型及设计方向

方案设计类：参赛团队通过文字、设计图等形式，表达创意构想，聚焦 1 个具体问题从多角度进行分析和创意设计，提出研究方案、实施预案等。

模型创意类：参赛团队选择合适的材料制作实物模型，展示创意构想和细节，表达现代科技可开发的创新设计模型或未来科技可达到的概念作品。

虚拟演示类：对于暂时无法实现或不宜制作实物模型的创意设计，参赛团队通过电子图文、动画等数字化形式对创意效果或创意设计应用的场景与情节等进行虚拟演示。

2. 文化创意组

（1）参赛作品

文化创意组参赛作品以“创意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以文化元素的传承、创新、融合为要素，通过创新性、实用性、可操作性和艺术性的文化创意产品设计，增强大众对文化艺术的理解和欣赏，陶冶情操，提高审美能力。弘扬文化价值观念，推广正能量，传递积极向上的文化信息，产生积极的社会影响。

（2）建议类型及设计方向

服装与服饰设计类：各类型日常成衣、鞋及服饰品等。

视觉传达类：包括但不限于品牌 VI、书籍装帧、系列插画、系列海报招贴等方面的设计。

产品设计类：包括但不限于品牌周边产品设计、伴手礼、文旅产品、生活用品等。

三、作品要求

（一）市级复赛作品要求

1. 科技创新组

提交《第二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科技创新组参赛作品申报表》（样表见附件 2）和作品设计图稿（设计图稿应包括但不限于作品名称、设计说明、整体效果图、局部效果图、外观尺寸图等。作品设计图稿横竖构图均可，存储格式为 jpg，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可另附模型照片、虚拟视频、图表、应用文件截图等资料，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5M）。

2. 文化创意组

提交《第二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文化创意组参赛作品申报表》（样表见附件 3）和作品设计图稿（设计图稿应包括但不限于作品名称、设计说明、整体效果图、局部效果图、外观尺寸图等。作品设计图稿横竖构图均可，存储格式为 jpg，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单张图片大小不超过 5M）。

《第二届上海市职业院校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参赛作品申报表》可通过登录“上海市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管理平台”报名后自动生成。

3. 交件时间及形式

大赛组委会将另行通知。

（二）市级决赛作品要求

晋级决赛的项目团队成员通过作品介绍展板、作品介绍视频和物化产品、模型展示等形式现场展示入围项目（作品），并回答现场评委提问。

四、奖项设置

（一）设金奖、银奖、铜奖、优胜奖若干个。

（二）设优秀组织奖若干。根据校级初赛组织情况和市赛获奖情况进行综合评定。宣传发动不到位、推荐进入市赛团队审核不严格的学校不得参评优秀组织奖。

（三）设优秀指导教师奖。金奖作品的指导教师获得优秀指导教师奖。

（四）获奖作品、单位、个人证书由大赛组委会颁发。